

高雄市鹽埕區公所 107 年第 2 次廉政會報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1 時整

地點：本所 9 樓會議室

主席：侯主任秘書素貞

紀錄：黃漢明

出席人員：民政課黃課長瓊瑤、社經課郭課長振嘉、兵役課楊課長曉妍、秘書室張主任景量、人事室羅主任志峰、會計室林主任桂雲、政風室黃主任漢明

主席致詞：略

壹、報告事項

一、上次會報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

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本所辦理「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暨所屬各區公所政風機構 107 年度開口契約專案稽核實施計畫」案執行情形報告。

報告單位：政風室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為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將屆，請各課室人員於選舉期間，應確實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立法相關規範嚴守行政中立案，提請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建請本所於辦理里民文康、參訪或研習活動時，合約請明訂各項行程安排務必遵守相關駕駛工時、旅

行業及交通運輸相關規範，請審議。

提案單位：政風室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主席結論：略

伍、散會：12時10分。